



加蓋印花的程序及注釋

減免或發還印花稅

交易所買賣基金

引言

附件一中指明的交易所買賣基金(“該基金”)的交易的任何成交單據或轉讓文書,根據《印花稅條例》(第 117 章) (“該條例”)附表 1 第 2(1)/(3)/(4) 類所規定的應繳或已繳印花稅,可獲全數減免或發還。下文載明有關文書的加蓋印花和加上簽註的程序。

加蓋印花 / 表明減免的規定

2. 任何證券經紀完成該基金的售賣或購買,須促使有關成交單據加蓋印花 [該條例第 19(1)(b)條],並在有關轉讓文書上加上簽註(“該簽註”) [該條例第 19(1)(d)條]。根據該條例第 2 條對「加蓋印花」、「加蓋」的定義,成交單據及轉讓文書須有印花或印花證明書,表明已減免印花稅(“減免印花”)。證券經紀提交該等文書以加蓋減免印花的責任是不能豁免的。

3. 一份雖在減免範圍內的文書,如沒有減免印花,仍不能算已根據該條例「加蓋適當印花」。沒有加蓋印花的後果是該文書在法庭上不得接納為證據,不得憑以行事、予以存檔或登記 [該條例第 15 條]。此外,有關證券經紀有可能在法律上,無權申索售賣或購買該基金的經紀費、佣金或代理費用 [該條例第 19(3)條]。不過,除上述外,該條例並沒有其他條文,就未有向印花稅署提交上述成交單據以加蓋減免印花的證券經紀處以懲罰或罰款。

成交單據的加蓋印花

4. 我們明白若要提交所有買賣該基金的成交單據以加蓋印花,是有實際的

困難。因此，印花稅署不會堅持，在所有情況下，該等成交單據均須提交加蓋減免印花。證券經紀、客戶或過戶處可按其意願，或在有需要表明該等成交單據已加蓋適當印花時，提交上述成交單據以加蓋減免印花。不過，為了避免出現一份成交單據是否符合減免資格的疑問，並為協助印花稅署在該成交單據上加蓋減免印花（特別是在該成交單據在過了一段長時間後才提交時），處理有關交易的證券經紀必須在該等成交單據上加上下列證明－

本成交單據關於售賣或購買指定證券，並符合資格
根據印花稅條例第 52 條獲減免印花稅。

(先前已獲減免印花稅的兩隻基金，則可沿用載於附件二第一部的證明。)

5. 如該交易所採用的成交單據已印上一項說明，證明該交易的印花稅已經或將會經由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支付，則該說明因不適用而應予以刪除。

轉讓文書的加蓋印花和加上簽註

6. 一份不是經由買賣該基金而簽立的轉讓文書（例如送贈），必須先呈交印花稅署以加蓋減免印花，才可遞交股票過戶處登記。

7. 若買賣該基金時，簽立了轉讓文書，則此文書必須先加蓋定額印花稅 5 元（自認可結算所提取除外，參閱下述丁項）或呈交印花稅署以加蓋減免印花，才可遞交股票過戶處登記。如需在轉讓文書加上該簽註，則其有關的成交單據，須呈交印花稅署以加蓋減免印花。在不同的情況下之加蓋印花和加上簽註的安排如下：

(甲) 如該基金由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保管

買賣該基金時，若該證券是由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保管或以其名義登記，則無須在該轉讓文書加上該簽註[該條例第 19(1B)條]。所以有關的成交單據不需呈交印花稅署以加蓋印花。不過，如欲在轉讓文書加上該簽註，有關的成交單據須先呈交印花稅署以加蓋減免印花。

(乙) 如該基金以「街名」持有(即不是以結算所名義登記)及透過中央結算和交收系統交收

一份轉讓文書，若按照任何一間認可結算所的規則，將證券轉讓予該結算所或其代名人，不會因未有該簽註而被視為未加蓋適當印花[該條例第19(8)(c)條]。因此，如以「街名」持有的該基金被售賣並將會存入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或其代名人），及以其名義登記，則無需為了加上該簽註而先使該成交單據加蓋減免印花。

(丙) 如該基金以「街名」持有(即不以結算所名義登記)及由賣家以實貨交付予買家的方式交收(必須由印花稅署加蓋減免印花)

賣方及買方的證券經紀，以一般簽註印章在轉讓文書蓋印以表示繳付了印花稅前¹，必須先向印花稅署提交成交單據以加蓋減免印花。或者，他們可以向印花稅署呈交整套成交單據及轉讓文書，一次過加蓋印花及加上簽註。

(丁) 如從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提取該基金(必須由印花稅署加上簽註)

替買方提取證券的證券經紀，必須提交轉讓文書予印花稅署加上簽註。他亦須提交證券提取表格，並在轉讓文書上作出下列證明，以供核證 -

茲證明此證券(已獲減免印花稅)是於	
(日期) _____	代 _____ (姓名)
托管。	
_____	_____
交易所參與者簽署及蓋章	經紀編號 / 公司編號

(先前已獲減免印花稅的兩隻基金，則可沿用載於附件二第二部的證明。)

印花稅署會在轉讓文書加蓋「no ad valorem duty payable」的印花。該文書其後可提交過戶處登記。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若是轉讓文書的轉讓人，則該轉讓文書無須繳付定額印花稅5元[該條例的附表1第2(4)類之附註]。

提交文件予印花稅署

8. 如欲為此減免適用的文書加蓋印花或加上簽註，請呈交有關的成交單據及 / 或轉讓文書，連同已填妥的申請表格 (I. R. S. D. 表格第 20 號) (如附件

¹根據該條例第 52(2)條的規定，獲減免的印花稅當作已繳付。

三之樣本)，予印花稅署處理。

申請退款

9. 任何此減免所涵蓋的印花稅退款的申請，必須直接向印花稅署提出，並連同有關文書及印花稅繳款證明，以便處理。

10. 上述程序只適用於2015年2月13日之前完成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的股份或單位的交易。隨着《2015年印花稅(修訂)條例》的制定，於2015年2月13日或之後完成的交易所買賣基金股份或單位的交易的成交單據及轉讓文書，根據該條例無須加蓋印花或加上簽註。

11. 本註釋取代於2015年月11日發出的註釋[I. R. S. D. 表格第128(C)號]。

印花稅署

2022年10月

該基金

<u>名稱</u>	<u>股票編號</u>
1. iShares 安碩富時 A50 中國指數 ETF	2823
2. ABF 香港創富債券指數基金	2819
3. 沛富基金	2821
4. i 股 BSE SENSEX 印度指數基金	2836
5. 標智滬深 300 中國指數基金	2827
6. 標智上證 50 中國指數基金	3024
7. 寶來台灣卓越 50 基金(香港)	3002
8. iShares 安碩滬深 300 A 股指數 ETF	2846
9. iShares 安碩滬深 A 股金融指數 ETF	2829
10. iShares 安碩滬深 A 股能源指數 ETF	3050
11. iShares 安碩滬深 A 股原材料指數 ETF	3039
12. iShares 安碩滬深 A 股基建指數 ETF	3006
13. 中金深證 100 指數上市基金	3051
14. 普盛 CSI RAFI 50 ETF	2818
15. 大成中証中國內地消費 ETF	3071
16. iShares 安碩滬深 A 股消遣品指數 ETF	3001
17. iShares 安碩滬深 A 股必需品指數 ETF	2841
18. 價值黃金 ETF	3081
19. 未來資產 TIGER KOSPI 200 指數 ETF	2835
20. 滙豐 MSCI 台灣 ETF	3083
21. 未來資產 TIGER 標普亞洲新興市場消費指數 ETF	3054
22. 未來資產 TIGER 標普國際消費品牌指數 ETF	3056
23. 未來資產 TIGER 標普亞洲(日本及澳紐除外)資訊科技指數 ETF	3066
24. 未來資產 TIGER 標普亞洲(日本及澳紐除外)工業指數 ETF	3075
25. 未來資產 TIGER 標普亞洲(日本及澳紐除外)原材料指數 ETF	3078
26. 恒生人民幣黃金 ETF	83168
27. 易亞馬來西亞 (富時馬來西亞交易所 KLCI) ETF	3029
28. 易亞台灣 (TAIEX) ETF	3089
29. 易亞韓國 (KOSPI 200) ETF	3090
30. 易亞泰國 (SET50) ETF	3069
31. 易亞印度 (標準普爾 CNX Nifty) ETF	3091
32. 易亞印尼 (LQ45) ETF	3031
33. 易亞菲律賓 (PSEi) ETF	3037

<u>名稱</u>	<u>股票編號</u>
34. 價值韓國 ETF	3041
35. 價值台灣 ETF	3060
36. 價值日本 ETF	3084
37. 華夏滬深 300 指數 ETF	83188/03188
38. 易方達中證 100 A 股指數 ETF	83100/03100
39. 南方富時中國 A50 ETF	82822/02822
40. 嘉實 MSCI 中國 A 股指數 ETF	83118/03118
41. ETFs 黃金 ETF	02830
42. ETFs 白銀 ETF	03117
43. ETFs 鉑金 ETF	03119
44. iShares 安碩 MSCI 亞洲新興市場指數 ETF	2802
45.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ETF	2805
46. 嘉實 MSCI 中國 A50 指數 ETF	83136/03136
47. iShares 安碩人民幣債券指數 ETF	83139/03139
48. 添富共享滬深 300 指數 ETF	83008/03008
49. 華夏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A80 指數 ETF	83180/03180
50. 南方東英中華 A80 ETF	83137/03137
51. 恒生 A 股行業龍頭指數 ETF	83128/03128
52. 博時富時中國 A50 指數 ETF	82832/02832
53. 南方東英中國五年期國債 ETF	83199/03199
54. 海通滬深 300 指數 ETF	82811/02811
55. 易方達花旗中國國債 5-10 年期指數 ETF	82808/02808
56. 添富共享中証醫藥衛生指數 ETF	83132/03132
57. 添富共享中証主要消費指數 ETF	83107/03107
58. 領航富時發展歐洲指數 ETF	3101
59. 領航富時日本指數 ETF	3126
60. Horizons 滬深 300 ETF	83127/03127
61. BMO 亞洲美元投資級別債券 ETF	3141
62. 南方東英中國超短期債券 ETF	03122/83122
63. 南方東英 MSCIT50 指數 ETF	3021
64. KODEX 恒指期貨 ETF	3124
65. KODEX 恒指期貨人民幣外匯 ETF	3134

第一部
在成交單據上加上的證明

1. i 股新華富時 A50 中國指數基金

本成交單據關於售賣或購買證券組合內不包括香港證券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並符合資格根據印花稅條例第 52 條獲減免印花稅。

2. ABF 香港創富債券指數基金

本成交單據關於售賣或購買交易所買賣的定息基金，並符合資格根據印花稅條例第 52 條獲減免印花稅。

第二部
在轉讓文書上作出的證明

1. i 股新華富時 A50 中國指數基金

茲證明此證券組合內不包括香港證券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是於 _____ (日期) 代
(姓名) _____ 托管。

交易所參與者簽署及蓋章 經紀編號 / 公司編號

2. ABF 香港創富債券指數基金

茲證明此交易所買賣的定息基金是於
(日期) _____ 代 _____ (姓名)
托管。

交易所參與者簽署及蓋章 經紀編號 / 公司編號

I.R.S.D. 表格第 20 號樣本



此項印花稅是由.....評計
Duty Assessed by

稅務局 印花稅署
購買印花或加蓋稅印申請表
INLAND REVENUE DEPARTMENT – STAMP OFFICE
REQUISITION FOR REVENUE STAMPS

姓名

Name XXXX 公司

電話號碼

Tel. No. XXXX XXXX

種類 Description	數目 No.	稅額 Rate	總額 Total
<證券名稱>			
成交單據	XX	減免	無
轉讓文書	XX		
			

I.R.S.D.表格第 20 號
I.R.S.D.20

機印所示金額收訖

RECEIVED the sum here stated in printed figures

(備註：如以支票付款，須在支票首次提交予付款銀行獲得兌現後，此收據才屬有效。)
(N.B. In the case of payment made by cheque, this receipt is valid only when the cheque is honoured on the first presentation to the drawee bank.)

姓名：

Name XXXX 公司

文件種類：

Description of Document 成交單據 / 轉讓文書